

## 臺北市殯葬管理處 函

22048

新北市板橋區長江路一段1號

受文者：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7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殯儀一字第10830186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地址：10668臺北市大安區辛亥路3  
段330號

承辦人：莊茹蘭

電話：(02)8732-9686分機29055

傳真：(02)2513-1060

電子信箱：fbm\_a10222@mail.taipei.  
gov.tw

主旨：有關本處第一殯儀館自108年8月1日起試行封存停用環保  
焚化金爐一案，惠請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處原為順應風俗民情及滿足治喪民眾需求，於第一殯儀館設置環保焚化金爐供治喪家屬焚燒祭祀紙品，惟現今社會大眾環保意識不斷提升，且民眾對集中焚燒接受度亦高，爰本處自108年8月1日起試行封存停用第一殯儀館環保焚化金爐，惟集中焚燒仍受理服務以利協助民眾焚化祭祀紙品，惠請貴公會協助轉知所屬會員，共同宣導周知。
- 二、為便利使用集中焚燒服務，本處延長第一殯儀館集中焚燒收件時間為每日8時至18時30分均可收件，敬請多加利用。

正本：臺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、新北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

處長洪進達